

灾后重建项目审批工作再加快

本报讯 9月21日下午,县委副书记郑书记主持召开指挥部工作会议,对加快推进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入库工作进行专题研究。
郑书记在会上听取了县发改局通报项目入库情况,对尚未立项入库的项目作出部署,并要求各乡镇相关部门要强化意识,主动作为,加强联动,形成合力,做好各恢复重建项目的前期立项工作,简化程序,加快推进各灾后重建项目审批工作,确保重建项目顺利推进。

据了解,我县开辟行政审批“绿色通道”,简化灾后重建项目审批环节,对部分前置审批手续暂时无法办理的项目,实行技术和行政审批相分离或实行

容缺审批,为灾后重建提供高效、便捷的行政审批服务。并将涉及到17个部门113个审批服务事项纳入“绿色通道”,截止9月21日,发改局立项49项,已入库26项。
(刘毅)

市政府检查组莅梅检查指导灾后重建工作

本报讯 9月23日,福州市副市长林强等一行市政府检查组在县委书记许贵贵的陪同下,深入省瓊、塔庄、三溪、坂东等重建点进行视察,了解各重建点建设进展情况以及施工过程中存在的质量和工艺问题,并进行指导。

在视察中,发现部分重建点施工进度偏慢,基础梁支模不够规范,拆模

时间过早,施工工艺存在瑕疵等问题,检查组指出,农村住房重建工程,质量和速度要并驾齐驱,要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去做,加强施工过程管理,注意施工细节处理。要求相关部门责任人要入驻重建点,做到指挥、设计、监理、施工等部门之间的无缝对接。
(王广兰)

调研农村工作

本报讯 9月20日,县委副书记郑书记带领县委办和农业局的负责人到下乡祝乡调研“幸福家园工程”、龙头企业以及薄弱村的工作。

郑书记一行视察了后峰村的休闲农业基地,认真听取了公司负责人对这个项目的介绍,并询问了目前项目的进展情况和遇到的实际问题。郑书记要求农业部门要跟踪服务企业。随后调

七个统规统建点加快建设进度

本报讯 我县七个统规统建点指挥部紧盯灾后重建工作计划,时间节点,进一步细化分解任务、目标责任,倒计时安排工期,全力推进农村住房灾后重建工作。

集中重建点,9、10号浇筑,2号楼桩基土方开挖完成,4、5号土方回填完成。
省瓊镇农村住房集中重建点工程(幸福家园):1号楼地梁浇筑完成,在拆模和养护;2号楼一层地梁钢筋模板安装及混凝土浇筑;3号楼独立基础浇筑完成;5号楼三层墙柱及四层梁板、模板安装。
塔庄镇坂尾村集中重建点,场内土方外运,19#

楼钢筋绑扎地梁,木工加固地梁,9#、12#、16#楼已完独立基础模板安装;坪洋村集中重建点,1#楼一层柱钢筋安装及钢管架搭,模板安装,3#楼梁板板板安装完成,2#楼基础承台模板及钢筋安装;塔庄村集中重建点,3#楼二层梁板钢筋安装,1#楼梁板板板板安装及内架搭设,2#楼二层支撑架搭设。
三溪乡灾后重建佳里集中重建点,一号楼桩芯混凝土和垫层混凝土浇筑已完成;二号楼垫层及地梁混凝土浇筑已完成;三号楼梁板支模已完成50%;四号楼打桩已完成。
(陈艳英)

三个机制推进白金工业园建设

本报讯 9月20日下午,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林志斌在白金工业园区建设指挥部第5次项目推进会上要求,建立三个工作机制,推进白金工业园区建设。县领导黄斌、张文参加了会议。

林志斌听取了关于园区工作进展情况及各有关乡镇、指挥部各处室提交的相关问题后提出,要建立三个工作机制,推进白金工业园区建设。一是推进一线工作法。工程处、征地处及涉及工程、征地问题,要及时一线解决。园区所涉及乡镇领导必须进行分工,每一个项目都要有分管领导和具体经办人员。工程处每天

长乐建立机制确保援建

本报讯 9月20日下午,长乐市委常委吴翔天一行到塔庄实地视察对口援建项目进展情况,并在镇政府二楼会议室召开项目推进座谈会。吴翔天强调,长乐对口援建办负责同志要两天一汇报,负责领导要一周一督查,他自己也会两周一来,及时协调解决问题,确保项目顺利进展。

检查灾后重建

本报讯 近日,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林志斌到池园、坂东、白中等乡镇察看“莫兰蒂”台风带来的灾情情况,以及检查这一段以来的灾后重建工作。

林志斌一行到池园芝溪河边察看溪岸及设施被冲毁的情况,到宝新工业园察看高边坡护坡的冲刷、水土流失情况,以及宝山村的排水不畅内涝情况,在察看灾情后,林志斌要求池园镇及时

三个机制推进白金工业园建设

在现场协调问题,每天上午召开碰头会,分管领导不能解决的问题当天上报,由指挥部领导马上研究解决。二是推行一线服务。招商处、综合处、报批处,全面挂项目,对项目的报批实行一个项目一个责任领导一个责任人,加强未落地项目、落地未开工项目的跟踪协调,真正体现“保姆式”服务。三是建立问题导向机制。要马上组建微信群,邀请指挥长、园区5个乡镇主管、各有关乡镇、部门分管领导人

群,随时通报各个项目进展情况,所有问题不超过一天,点、平、快迅速解决。
(刘正娟)

马上就办 真抓实干 百日攻坚在行动

召开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推进会

本报讯 9月20日,我县召开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推进会。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余颖凌出席会议。

据悉,自今年4月29日我县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正式启动以来,在中央和省、市委、县委的坚强领导下,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一手抓抗洪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,一手抓学习教育,取得了阶段性成效。截至目前,全县县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参加专题研讨1012人次,讲党课572人次;已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7个,查找失联党员106名;建立“两学一做”联系点47个;在各级媒体刊发报道新闻资讯32条。
会上,余颖凌就如何推进学习教育工作强调五点意见: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,做到真学真改;二是坚持问题导向,做到真查真改;三是积极发挥党支部作用,做到长管长严;四是着力强化组织领导,做到真学真改;五是突出围绕中心工作,做到统筹推进。

督查百日攻坚

本报讯 连日来,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赵勇,副县长杨大东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赴云龙乡实地察看并督促推进百

闽清法院惩治「老赖」出重拳

“执行一组在哪里?”“执行一组已到达被执行人房屋内,正在进行拍照清点物品。”“执行二组报告执行情况。”“执行二组正在银行冻结被执行人银行账户。”9月21日上午,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在集控中心向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媒体记者展示执行操作系统。当天,县法院还召开执行工作新闻发布会,副院长程文霖通报了闽清县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情况。

近三年来,闽清法院共新收执行案件2967件,结案2509件,其中814件执行完毕,310件和解,执结标的达1.19亿元。

清理执行积案 5389件

县法院通过规范管理,构建起执行案件良性循环体系。优化分段集约执行机制,根据案件难易程度,建立执行干警分组执行制度;强化后勤保障,完善执行指挥中心建设,合理调度,统筹规划,优化人力资源配置,促使执行规范化和高效化。积极推进积案清理。将所有旧案5389件全部录入查询系统并分阶段对其进行查询。执行积案总数,其中有财产案件65件,无财产案件5324件,涉民生案件51件,涉金融625件,有财产执行的案件中查封车辆5件,查封房产25件。

多措并举,充分应用执行信息化手段。采取定员查询、普遍查询、反复查询的方法,在应用“点对点”查控系统对新立案案件进行查控的同时,利用“小机器人”系统对5000多件旧案定时轮番查询。查询结果出来后,及时将结果告知承办人,及时控制该财产。充分运用福建省司法查控系统的“边控”及“布控”功能,对出国可能性高的被执行人进行边控,对有财产拒不履行且隐匿外地的被执行人进行省内布控,促使被执行人履行生效判决。2014年以来,共提起边控73起,限制出境3人,成功布控1起,执结10个案件,金额达80万元。

一处失信,处处受限

县法院通过构建多方位的惩戒体系,让被执行人“一处失信,处处受限”。该院将所有失信被执行人纳入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,对失信被执行人出入境及乘坐飞机、高铁等公共交通工具、在高消费场所进行消费进行限制;同时建立了与多单位的失信惩戒体系;与银行对接,对失信被执行人申请贷款进行限制;与住建局、国土资源局进行对接,对失信被执行人申请房产、土地转让进行限制;与教育部门对接,对失信被执行人申请职称评定等进行限制;与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接,对失信被执行人的行业准入、享受优惠政策等进行限制;与县综治办进行对接,对失信被执行人担任重要职务、升职或享受荣誉等进行限制。今年以来,配合县委对1368名干部的评优及拟任进行排查,排查出14名有失信行为的人员,县委对这14人的荣誉或拟任职务予以取消。

同时还通过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曝光失信被执行人,还在全县人口较多的重点乡镇、村居设置执行曝光栏,构建县、乡、镇、村四级曝光平台,并建立执行联络员制度,自2014年起已曝光8745人次,促使132名被执行人自动履行义务。加强与公安、检察机关协作,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严厉打击拒执犯罪。对于长期赖账、态度恶劣的,依法采取罚款、拘留等强制措施,构成刑事犯罪的,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侦查。2014年以来,闽清法院依法对35人实施司法拘留;依法移送公安9起涉嫌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案件,公安立案2起,检察院提起公诉2起,法院宣判2起,并据此执结23个案件。
(本报记者 邱祥伟)

督查河道清杂清障

本报讯 9月17日,县委、县政府督查组对东桥、下祝、雄江、桂林等4个乡镇辖区内河道清杂清障情况进行实地督查。

从督查情况来看,这4个乡镇均已部署开展此项工作。东桥镇安排30余名人员、3艘小船、2部钩机,分布在安仁溪水库、下宅村、南坑村等地方开展清杂清障工作。下祝乡安排40余名人员、3部拖拉机,分布在后岭、源溪、洋尾等3个片区开展清杂清障工作。雄

钢铁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

本报讯 9月21日上午,省安监局组织工作组莅梅开展钢铁行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,副县长黄斌参加检查活动。

在金盛钢业有限公司,检查组重点检查了该企业的吊运钢铁水与液态渣的起重机,炼钢“吊运高温熔融金属的铸造起重机等重要设备,人员聚集场所、煤气柜与周边建筑物的防火间距等重点区域,以及钢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等内容。此外,对该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“五落实五到位”、熔炉及制氧车间安全管理等工作进行了检查。

针对我县钢铁企业安全生产现状,工作组莅梅开展钢铁行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,副县长黄斌参加检查活动。

国网闽清县供电公司计划停电通知

2016年9月26日-9月30日

序号	停电日期	计划停电时间	停电原因	停电范围
1	9/26	6:00-18:00	配改工程	际上1#、际上2#、际上3#变
2	9/26	6:00-18:00	配改工程	金易新能源公司、闽清工艺品家居、福建立昌机电、维达电器、白金路灯2#、天和致远电气、科技孵化一期、双燕厂、白中污水处理厂、金海威、孵化器施工、浩通管业1#、浩通管业2#、明维达、兆兴户外公司、鼎冠服装厂
3	9/26	7:00-18:00	配改工程	黄石1#、黄石2#、黄石3#、黄石4#、黄石5#、刘建国厂、黄石耐火厂、闽清水务有限公司(专)、拖拉站、前坂1#、前坂2#
4	9-27(9-20改期)	6:00-18:00	配改工程	顺发养殖场、惠通纺织厂、下庄1#、下庄2#、下庄电站
5	9/27	6:00-18:00	配改工程	继新2#、闽福厂、三得利二厂
6	9-28	5:00-22:00	线路施工	南坑村3#、京台A3匝道变(销户)、兰口1#、兰口2#、杉村3#、杉村2#、下祝7#、杉村1#、后峰2#、后峰休闲农业、溪沙村2#、下祝1#、下祝2#、下祝3#、下祝4#、下祝5#、下祝6#、下祝8#、下祝9#、下祝10#、下祝11#、下祝12#、下祝13#、下祝14#、下祝15#、下祝16#、下祝17#、下祝18#、下祝19#、下祝20#、下祝21#、下祝22#、下祝23#、下祝24#、下祝25#、下祝26#、下祝27#、下祝28#、下祝29#、下祝30#、下祝31#、下祝32#、下祝33#、下祝34#、下祝35#、下祝36#、下祝37#、下祝38#、下祝39#、下祝40#、下祝41#、下祝42#、下祝43#、下祝44#、下祝45#、下祝46#、下祝47#、下祝48#、下祝49#、下祝50#、下祝51#、下祝52#、下祝53#、下祝54#、下祝55#、下祝56#、下祝57#、下祝58#、下祝59#、下祝60#、下祝61#、下祝62#、下祝63#、下祝64#、下祝65#、下祝66#、下祝67#、下祝68#、下祝69#、下祝70#、下祝71#、下祝72#、下祝73#、下祝74#、下祝75#、下祝76#、下祝77#、下祝78#、下祝79#、下祝80#、下祝81#、下祝82#、下祝83#、下祝84#、下祝85#、下祝86#、下祝87#、下祝88#、下祝89#、下祝90#、下祝91#、下祝92#、下祝93#、下祝94#、下祝95#、下祝96#、下祝97#、下祝98#、下祝99#、下祝100#
7	9/29	5:00-18:00	配改工程	泵站、猴山泵房、水口生活区、机械厂、台新新村、福建舜方码头有限公司、猴山路灯变、下虎肖2#、下虎肖、别墅区、大哥大专用变、天皇寺、假日酒店、闽江沙石场1#、闽江沙石场2#、73117部队(汽车连)、五福福、五福新村、上龙岗、鼎盛机械、工贸沙石场、许声桐沙石场、73117部队40分队、北美环保、下龙岗、公安局施工变、福利院、渡口职中、里寨2#、高速收费站、梅溪新城1期1#变、梅溪新城1期2#变、梅溪新城1期3#变、梅溪新城1期4#变、梅溪新城1期5#变
8	9/29	6:00-19:00	配改工程	瑞美公司、闽清县白中昌亨瓷厂、白汀3#、富盛达公司、精磊矿业公司、新丰厂、三得利陶瓷
9	9-29(9-7改期)	5:00-21:00	配改工程	金明洙陶瓷公司、闽清县锦上添花建材有限公司、绿德新能源公司、腾龙陶瓷、丰业厂、欧美陶瓷、金玉陶瓷公司、福州恒裕陶瓷公司
10	9-30(9-8改期)	5:00-21:00	线路施工	金明洙陶瓷公司、闽清县锦上添花建材有限公司、绿德新能源公司、腾龙陶瓷、丰业厂、欧美陶瓷、金玉陶瓷公司、福州恒裕陶瓷公司
11	9-30	6:00-18:00	市政工程	潭口2#、潭口路灯变、大鑫房地产专用变
12	9/30	6:00-18:00	配改工程	贵良机专厂、仁周1#、仁周2#、仁周电站、岭头1#、岭头2#变、陈厝垱二级电站、陈厝垱1#变、限头1#、限头2#变

备注:具体停电信息请拨95598查询。

闽清县“两违”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16年第十八批10处违法建筑

闽清县“治违办”公布今年第十八批共10处限期拆除的违法建筑名单(详见下表),面积6488.13平方米。这些违法建筑责令改正期限已满,执法部门要求当事人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七日内自行拆除,逾期未拆除的,执法部门近日将依法予以强制拆除。

序号	违法主体	违建地址	建筑面积(m²)
1	周启义	白中镇	990.48
2	黄玉堂	白中镇	458.06
3	刘宜辉	白中镇	305.28
4	刘宜书	白中镇	738.48
5	刘宜和	白中镇	530.54
6	刘宜光	白中镇	628.75
7	李连双	下祝乡	645.00
8	林仰天	梅溪镇	157.70
9	林仰焰	梅溪镇	523.84
10	孙隆兴	东桥镇	1510.00

闽清县“两违”综合整治公布9月份拆除名单(第18批)